社團法人臺中市獸醫師公會
開業醫院小動物診療費用標準表

醫院名稱：_____

收費項目：【以新台幣計算單位】

一、掛號費：	
門　　診：	100元以下
急　　診：	500元以下
夜間急診：	1000元以下
二、臨床診察費：每科	200元以下
急診診察費：每科	500元以下
三、檢驗費：一般糞便檢查：每項	200元以下
特殊糞便檢驗：每項	800元以下
皮毛皮屑檢查：	300元以下
一般尿液檢驗：每項	200元以下
陰道抹片檢查：每片	300元以下
腹 水 檢　驗：每項	500元以下
一般血液檢驗：每項	300元以下
血液生化檢驗：每項	300元以下
血液特殊試驗：每項	1000元以下
血液氣體檢驗：每項	1000元以下
病理組織檢查：每項	2500元以下
心 電 圖：每項	4000元以下
心電圖監視：	1500元以下
超音波：每項	8000元以下
四、透視特殊照影：（不含顯影劑及其它費用）	
X　光：單次	1000元以下
X 光 透視：	6000元以下
電腦斷層掃描：（不含顯影劑 及其他費用）	10000元以下
脊髓照影(不含麻醉費用)	7000元以下
五、預防針接種費：	
犬瘟熱混合疫苗：	400元以下
犬病毒性腸炎疫苗：	400元以下
犬六合一疫苗：	800元以下
犬七合一疫苗：	900元以下
犬八合一疫苗：	1000元以下
犬十合一疫苗：	1200元以下
犬舍咳疫苗　：	600元以下
狂犬病疫苗　：一年期	300元以下
三年期	700元以下
貓瘟三合一疫苗：	1000元以下
貓五合一疫苗：每項	1000元以下
貓傳染性腹膜炎疫苗：	1200元以下
貓白血病疫苗：	1000元以下
梨形鞭毛蟲疫苗：	1200元以下
萊姆病疫苗：	1200元以下
血清（每ＣＣ）：每項	300元以下
六、注射技術費：（不含材料及藥品費）	
皮下注射：	100元以下
肌肉注射：	100元以下
靜脈或腹腔注射：	200元以下
關節囊腔注射：	300元以下
留置針注射	300元以下
其他特殊注射技術費按實情收費	
七、處置費：（不含材料、藥品、鎮靜、麻醉劑）	
口服投藥：每項	100元以下
眼　科：	100元以下
耳、喉科：	300元以下
一般鼻科：	200元以下
外敷擦藥：	150元以下
導　尿：	1500元以下
灌　腸：	800元以下
保　定：	300元以下
插胃管或氣導管：	500元以下
陰腔道或子宮灌洗：	300元以下
血液透析：	30000元以下
腹膜透析：	
腹膜透析處置費(天)	10000元以下
透析管裝設(不含麻醉)	7500元以下
透析管移除(不含麻醉)	1500元以下
透析費/每日(含透析操作及血檢追蹤)	10000元以下
噴霧	800元以下

八、氧氣費：每小時	500元以下
每日	3000元以下
九、鎮靜及麻醉技術費：(不含藥品、材料、注射各費)	
全身麻醉：	30000元以下
鎮靜：	3000元以下
局部麻醉：	6000元以下
十、外科手術費：（不含鎮靜、麻醉、材料、藥品、其他各費）	
耳血腫：每耳	4000元以下
疝氣：	8000元以下
卵巢、子宮切除術：	8000元以下
帝王切開術：	30000元以下
去勢手術：	5000元以下
拔牙術：每顆	1000元以下
洗牙：	2000元以下
一般骨科：外部固定	15000元以下
外部手術固定	12000元以下
一般骨科：內部固定	30000元以下
複雜性骨折依實情收費	
截肢術：	30000元以下
消化道手術：	30000元以下
泌尿系統手術：	20000元以下
泌尿系統顯微手術　：	60000元以下
眼球摘除術：	6000元以下
皮膚整形手術：	2000元以下
隱睪手術：	10000元以下
十一、證明書費：	
就醫證明	100元以下
診斷書：	
診斷書(一般用)	200元以下
診斷書(傷害鑑定證明用)	1000元以下
診斷書(訴訟用)	5000元以下
病歷摘要證明	650元以下
死亡證明書(一份)	200元以下
複製費：每張影像病歷	500元以下
（X光片、CT、MRI、內視鏡	
及超波檢查資料）	
十二、安樂術：（不含畜體處理費）	5000元以下
十三、助產費：每隻仔畜	3000元以下
十四、住院費：每日	1500元以下
（不含伙食、梳理、沐浴、	
美容費；每日中午十二點結算，	
未及一日者以一日計算）	
十五、特別加護費：每日	900元以下
(但21時至次日9時每小時500元以下）	
十六、住院預付金：每隻	10000元以下
十七、疾病隔離檢查：每日	1500元以下
（檢驗、藥品及其他費用另計，以十日為標準）	
十八、出診費：每小時	500元以下
(未滿1小時則以1小時計)	
十九、諮詢費：每半小時	300元以下
二十、晶片植入及註記：（含晶片）	
每隻	600元以下

附註：

一、本收費價目表係依據獸醫師法第二十四條及本會章程第四十三條規定訂定。

二、本收費標準未列項目或特殊情形，經雙方同意議價收費。

三、本費用標準必要時得經本會決議隨時補充或修正。

四、急診時間按各醫院（診所）規定，其門診時間外均屬之。

五、主管機關核備文號：

1.台中市政府104.03.27府授農動藥字第1040070049號函同意核備。